



整改落实情况公示表

公示单位：五华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7 月 26 日

反馈（投诉） 问题	云南省长江、珠江流域优良水体比例目标设置标准不严
整改目标	在“十三五”基础上巩固深化优良水体比例，按照水质“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原则，到 2023 年，全市国控地表水监测断面优良比例达 77.78%，消除劣 V 类水体。其中，长江流域地表水国控监测断面优良比例达 79.17%，消除劣 V 类水体；珠江流域地表水国控监测断面优良比例为 66.67%，消除劣 V 类水体。
整改措施	（一）加强对长期水质优良的断面的环境监管，落实“一河一策”要求，加强河道水质监测，密切关注主要污染指标浓度值变化，注重风险管控与防范，防止“好水变差”。 （二）开展水质现状为 IV 类、V 类断面水质提升工作，完善“一河一策”方案，实施河道综合治理，重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加强工业污染治理等工作，不断提升水环境质量。 （三）持续开展劣 V 类水体水质预警，强化水质分析，进一步压实各级河长的主体责任。以入滇河道长断面为重点，组织开展帮扶对策建议。 （四）持续开展水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行动。从流域的系统性、整体性出发，从突出问题的根源着手，

	持续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整治、饮用水水源保护、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推动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目标的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五）严格按照“一岗双责”“党政同责”和《五华区区级有关部门和单位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要求，加大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等工作力度，促进流域水质不断改善。 （六）加强水质督导和调度，加强水质预警通报，严格水质目标考核，严格落实河（湖）长制，不断改善水环境质量。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一）加强水质监测 根据《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制定区级监测方案，按照监测频次、监测指标开展五华区断面水质监测工作。断面水质情况。2023年五华区共涉及省、市河湖考核断面11个，其中省考断面4个、市考断面7个。根据《昆明市河长制水质监测月报(2023年6月)》，1至6月水质断面水质综合评定情况为：省考断面中盘龙江小人桥断面为Ⅱ类，自卫村水库坝中为Ⅱ类、坝口为Ⅱ类，大营河老煤山大桥断面为Ⅱ类。市考断面中大观河环西桥东侧、沙朗河天生桥、红坡水库，新运粮河大石桥、老运粮河3个断面，均达到或优于Ⅲ类。 （二）五华区4个省考断面、7个市考断面，2022年度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2023年1-6月，水质均

达到或优于Ⅲ类。未出现Ⅳ类、Ⅴ类水质状况。继续完善“一湖一策”。

1. 农业农村面源污染控制方面

一是对五华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从组织上进行保障。制定并印发了《五华区农业污染防治攻坚战“十四五”实施方案》、《五华区农业减排固氮“十四五”实施方案》、《五华区长江经济带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十四五”实施方案》，深入实施农药零增长行动和化肥零增长行动。二是畜禽资源化利用方面。目前为止五华区未发现粪污外排现象，全区畜禽粪污总量为 40085.43 吨，综合利用量为 39283.73 吨，综合利用率为 98%。其中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设备配置率为 100%，畜禽粪污总量为 14745.64 吨，利用量为 14598.19 吨，利用率为 99%。三是强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五华区涉农街道办事处为西翥街道办事处，通过建设氧化塘、一体化处理设施已完成西翥街道办事处 11 个社区所在地小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为补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短板及落实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出的新要求，区政府办印发了《五华区西翥街道办事处村庄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作方案》（五政办通[2022] 30 号），由区水务局、区住建局、西翥街道办事处负责建设，设施建设采用依托项目、单独可研的方式进行，相关工作正在开展。项目全部完成后，可实现 100%的治理率。

2. 加强城镇污水处理方面

一是根据《昆明城区雨污分流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编制了《五华区清污分流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于2021年7月12日成立了五华区主城区雨污分流及溢流污染防控领导小组。定期组织召开工程协调会，及时分析、协调、平衡和调整工程进度，推动主城区雨污分流改造提升。二是积极推进清污分流工作，截至目前，已启动施工小区庭院清污分流工程1405个，其中已完工1359个，对应总体目标数量1419个，开工率为99.01%，完工率为95.58%。

3.加强工业污染治理方面

一是对省级园区五华科技产业园开展整治工作，推动厂口片区污水处理厂建设；二是完成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西南铜业分公司渣场治理项目。该项目于2021年12月投资1亿元实施普吉渣场原位风险管控治理项目，2022年12月通过区级环保督察自检自查，2023年5月通过市级环保督察验收，10月通过省级环保督察验收；三是云南九九彩印有限公司投资930万元完成高效VOCs治理项目；四是云南云铜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冶炼渣堆存场2个、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西南铜业分公司贫化电炉产生渣堆存场1个完成风险管控整改事项通过市级验收。

（三）五华区无劣V类水体

根据滇池保护治理“十四五规划”总体目标，编

制完成《五华区大观河流域支流沟渠保护治理规划方案》、《五华区老运粮河流域支流沟渠保护治理工作规划方案》、《五华区盘龙江流域支流沟渠保护治理工作规划方案》和《五华区新运粮河流域支流沟渠保护治理工作规划方案》。根据规划方案积极推进项目的实施。

（四）持续开展水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情况

一是根据《昆明市滇池流域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实施方案》相关要求，为切实做好滇池流域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确保实现“长制久清”，五华区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五华区滇池流域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实施工作方案》。为进一步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五华区 2023 年对新运粮河及盘龙江流域支流支沟等进行清淤除障，现已完成花渔沟、铁路边沟、新运粮河科技路箱涵、小普吉防洪沟、班庄村防洪沟、上峰村防洪沟等河道清淤，清淤量共计 901.3 立方米。目前，五华区辖区内无新增黑臭水体；二是按照昆明市水务局关于开展县级以上城市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评估工作的相关要求，有序推进红坡—自卫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量、水质、监控、管理四个方面的安全保障达标建设；2023 年 1-6 月红坡—自卫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年度断面考核要求；三是按照《长江经济带昆明市工业园区水污染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 年）》要求，对省级园区五华

科技产业园开展整治工作，全面排查工业企业的污水排放问题，金鼎、王家桥、红云和园西四个片区位于主城三环内，厂口片区位于主城区外，为未开发区域，随着产业的入驻（未投入生产），加快厂口片区污水处理厂建设。王家桥片区污水主要排至昆明市第九水质净化厂，金鼎园西片区污水主要排至昆明市第四水质净化厂，处理规模 6 万 m³/d；红云片区污水主要排至昆明市第五水质净化厂。四污、五污厂及九污厂均安装了自动检测系统，联网传输稳定，自动监测系统传输符合要求；四是加强入河排污口管控，完成了入滇河道大观河、盘龙江、新、老运粮河的排污口初查工作，形成了排污口清单，通过市技术组复核，区级各部门征求意见后入河排污口名单为 29 个。其中，大观河 1 个，主要类型为入河沟渠；盘龙江 16 个，主要类型为入河沟渠；新运粮河 6 个，主要类型为九污厂的补水口及居民区的混排水口；老运粮河 6 个，主要为泄洪闸、居民区的混排水口、雨水排口。

（五）加大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治理

一是按照上级要求完成了五华区 2022 年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考核，待市级下发考核结果后，针对考核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制定区级整改方案，并持续做好 2023 年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相关工作，确保完成 2023 年水资源管理工作有序推进；二是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政治责任，贯彻科学治滇、系统治

滇、集约治滇、依法治滇的理念，全力落实中央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安排，加快开展滇池保护相关工作。其中：五华区老运粮河水系翠湖水环境及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已取得立项及环评批复，正在开展初步设计工作，同步申报政府专项债；五华区滇池流域城市公园水体水生态治理项目，该项目包括莲花池公园及月牙潭公园的治理，现方案已通过专家评审，正按政府采购流程组织实施；新运粮河水系自卫村水库陈家营岔沟连通工程项目，已取得立项批复，正开展环评编制及初步设计工作，已发布施工招标计划。积极配合市级编制《滇池保护治理“十四五”规划》和《云南省滇池“一湖一策”保护治理行动方案（2021—2025年）》。三是全面落实长江十年禁渔。2023年上半年五华区召开区政府专题研究“十年禁渔”工作会议1期，联席会议3期；将“十年禁渔”巡查与“河长制”、农业面源污染监管等工作相结合开展禁捕巡查检查10次，出动执法人员32人10车次，未发现大营河、老白河、瓦恭河（五华段）水域存在非法捕捞行为；会同属地街道加大对入滇河道的清理整治，截止目前出动执法人员1440人次/330车次，会同辖区各街道办事处巡查河道26次，劝阻垂钓20起，当场销毁地笼3个；以水产品交易市场、涉渔餐饮场所为重点，开展检查30次，出动执法人员320人次，车辆35车次，检查涉渔餐饮单位835户次，水产品销售点165

	个,农贸市场 27 个次,未发现经营非法渔获物等行为;结合“移动河长”APP 定期开展辖区河道巡查,开展 27 次日常巡河检查,51 次夜巡检查,出动警力 148 人次,警车 45 台次,检查水产品销售点 22 个、渔具经营点 10 个,侦办非法捕捞刑事案件 16 起,查获渔获物约 83.116 公斤、收缴禁捕渔网 48 副;开展了“十年禁渔”宣传活动 5 次,发放《五华区“十年禁捕”宣传册》、告知书、环保袋等宣传资料共计 10400 余份。 (六)进一步完善水质预警工作 一是加密监测河道断面水质,科学运用昆明市河长制信息系统水质监测数据对重要入滇河道开展水质监测,一旦发现水质波动或异常,不停拉响警报,立即发水质预警函,限期完成整改,通过发挥部门联动作用,剖析问题根源,倒逼部门、属地街道履行河长制责任。二是每月做好考核断面水质通报,分析原因,督促职能部门及时进行整改;三是在自卫村水厂建立水量、水质安全监测,确保入厂水安全。根据《昆明市五华区红坡-自卫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环境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建设项目》前期研究,拟在红坡—自卫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安装水质在线监控系统。
责任单位、责任人及联系人	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责任人:高通良 联系人:赵宇
公示说明	请反馈至五华区人民中路 66 号。联系人员及电话:赵宇 18687130911